

屏東縣滿州鄉公所

111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金查核紀錄表

項次	查核項目	查核方式	查核結論	建議意見
1	110年度放射性廢棄物年度貯存回饋金決算	書面查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110年度「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金」核定撥付數為626萬7,462元，實付數542萬1,819元，保留數62萬3,919元。(附件1) 2. 賸餘款22萬1,724元於111年度繼續執行。 3. 本年度用於「地方公共建設之維修」占比89%、「地方活動與周遭居民福祉之事項」占比11%，執行情形良好。(附件2) 4. 依據本會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金申撥作業注意事項第六款第2項，運用以前年度賸餘款於執行年度時，仍應向本會申請計畫核定，本年度使用107-108年度賸餘款計139萬3,873元，經查無事先向本會申請計畫。 5. 依據本會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金申撥作業注意事項第九款第2項，請款作業逾當年度者不予受理。若鄉民代表會無法於該年度年底前審議完畢，應先函告本會保留預算，俟獲鄉民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再附請撥款應備文件函送本會辦理。經查滿州鄉公所110、111年度均無於當年度請款，請貴公所積極改善。 	建請鄉公所依據查核結論第4、5項積極改善。